

#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

## 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 青年教师授课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教育现代化，深入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加强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和能力培养，进一步推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提升高校教师教学水平和育人能力，发挥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建、以赛促创的作用，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决定联合举办“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授课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承办单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协办单位：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二、组织机构

竞赛组委会（名单见附件1）负责竞赛的组织和决策工作；组委会下设竞赛秘书处，负责竞赛日常事务。组委会成立申诉仲

裁小组，接受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参赛者的申诉。

### 三、参赛对象

各本科层次高校承担电子信息类专业相关课程教学的在职青年教师（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7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主讲参赛课程 1 轮以上。

### 四、参赛内容及要求

#### （一）参赛内容

1. 参赛课程为电子信息类普通高等教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不包括研究生课程和高职高专课程）的知识内容（参考《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电子信息专业类知识体系和核心课程体系，见附件 2）。

2. 参赛教师应准备参赛课程大纲和 5 个知识点的教案，以及其中 1 个知识点的课堂教学录像。

#### （二）参赛要求

1. 教学大纲及教案为 PDF 格式文本；教学录像时长为 20 分钟，录像为 mp4 或 avi 格式，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300MB；以上内容均通过大赛网站上传提交。教学录像中须出现授课教师的讲课镜头，应包括 1-2 段微课。

2. 授课中文部分须使用普通话。

3. 提交的参赛资料和录像中不得出现教师姓名、学校名称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信息。

4. 不得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其他不宜公开的

内容。

## 五、竞赛日程

### （一）在线报名（2023年5月15日—6月12日）

参赛教师须参加学校组织的校内选拔赛，获得参赛资格后，方可在报名有效期内登陆竞赛官方网站（<http://www.dzxxjsw.com>）在线填报《参赛选手报名表》，填报完成之后生成报名表（见附件3），打印后填写所在学校院（系）、教务处（职能部门）负责人意见和本人签名，并加盖所在高校院（系）和教务处（或负责竞赛管理的职能部门）公章，扫描或拍照后上传至竞赛官方网站，同时须提交所在学校参赛推荐表（见附件4）。竞赛组委会秘书处对参赛教师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审核的教师须缴纳竞赛报名费（缴费金额与方式见补充通知），秘书处为确认缴费成功的参赛教师开通提交参赛资料权限。

### （二）预赛阶段（2023年6月15日—9月16日）

1. 请通过审核的参赛教师于6月15日—8月20日期间登陆竞赛官方网站提交参赛资料和作品。逾期未按要求提交的，视为自动放弃参赛资格。

2. 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分别对课堂教学录像和教案进行综合评价。

3. 竞赛组委会将于9月16日前完成评审工作，并在竞赛官方网站公布预赛获奖名单。

### （三）决赛阶段（2023年10月）

决赛时间初定 2023 年 10 月，决赛地点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获得预赛一等奖的教师进入全国决赛，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 六、竞赛奖励

### （一）预赛奖励

预赛设一、二、三等奖，其中一等奖 20%、二等奖 30%、三等奖 40%。预赛获奖名单由组委会发文，并在竞赛网站公布，获奖证书由竞赛组委会统一制作，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和竞赛组委会盖章，决赛结束后在颁奖大会上颁发（须教师本人到现场领取）。

### （二）决赛奖励

决赛设一、二、三等奖，其中一等奖 20%、二等奖 30%、三等奖 50%，颁发获奖证书。

决赛另设特等奖 1 名（计入决赛一等奖比例）。决赛获奖教师将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获奖证书由竞赛组委会统一制作。奖品根据资助情况确定，获奖结果文件由竞赛组委会盖章；证书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和竞赛组委会盖章。

## 七、联系方式

### （一）竞赛组委会秘书处

QQ 群：778448832（拟参赛选手或学校联系人请务必加群）

联系人：许吉

QQ：21595770（推荐联系方式）



电话：13770723747（微信同号，建议微信联系）

邮箱：xuji@njupt.edu.cn

（二）官方线上平台

官网网站：<http://www.dzxxjsw.com>

技术咨询：张风武

联系电话：13311588635

- 附件：1.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授课  
竞赛组委会名单
- 2.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授课  
竞赛参考课程目录
- 3.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授课  
竞赛参赛选手报名表
- 4.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授课  
竞赛参赛选手推荐表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  
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单位代章)



工业和信息化部  
教育与考试中心  
2023年4月31日



## 附件 1

# 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 青年教师授课竞赛组委会名单

## 一、组委会

主任：

郝 跃、刘明亮

副主任：

吕志伟、陈鹤鸣、隆克平、王志军、陈前斌、姜善永、潘开林

委员：

曹茂永、陈万军、程文青、赵 宁、常 亮、邓 成、付跃刚

胡 波、何建新、何伟明、解光军、纪越峰、蒋 林、刘 泉

刘庆华、卢光跃、刘向东、唐朝京、王忠勇、谢 泉、徐向民

徐 骏、杨 建、赵 杰、张雪英、张 彤、张 煜、周建江

## 二、秘书处

秘书长：

陈鹤鸣

副秘书长：

许 吉、蒋 琳、林乐平、刘 鹏

成 员：

马重杰、张风武、陈彩明、孙 俊

### 三、赛区协调人

华东地区：陈鹤鸣

华西地区：陈前斌

华南地区：徐向民

华北地区：张雪英

附件 2

## 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 青年教师授课竞赛参考课程目录

序号	课程参考名称	序号	课程参考名称
1	通信原理	17	射频技术
2	通信网理论	18	高频、射频电子电路
3	卫星通信	19	传感技术
4	移动通信技术	20	人工智能导论
5	移动通信	21	机器人技术
6	数字通信	22	图像处理与模式识别
7	无线通信	23	半导体光电器件工艺
8	现代交换技术	24	固态电子元器件
9	光通信技术	25	信息论基础
10	光传输技术	26	多媒体技术
11	宽带接入与互联网通信	27	数字图像处理
12	无线互联网	28	数字信号处理
13	数据通信技术	29	语音信号处理
14	移动互联网与终端	30	信息安全
15	雷达技术	31	半导体器件物理
16	天线与电波传播	32	半导体物理

33	集成电路工艺	41	现代光学测量技术
34	集成电路原理与设计	42	激光原理
35	光电传感技术	43	信息光学
36	物理光学	44	机器学习
37	光电子学	45	智能控制
38	光电子器件	46	自然语言处理、
39	光纤技术	47	半导体光电器件原理
40	光学传感原理与技术	48	电子材料

注：上述目录为建议课程内容，参赛课程名称不受此限，欢迎人工智能方面的课程。

## 附件 3

## 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 青年教师授课竞赛参赛选手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贴 照 片
出生年月		最高学位				
身份证号						
从教学校及院系	例：南京邮电大学 电子与光学工程学院					
从教学校所在赛区	（务必参照竞赛通知划分标准填写）					
参赛课程及 主讲次数	例：通信原理/2 轮					
参 赛 内 容 (知识 点)	①	手 机 号 (网站登录名)	(本人手机号)			
	②		微 信 号			
	③	电 子 邮 箱	(可用于接收组委会秘书处通知的常用邮箱)			
	④					
⑤						
学习工作简历 (自大学开始)						
近两年主讲 课程情况	可填写近两年主讲本课程的情况及其他相关教学经历和奖项等					
所在学校 院(系)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2023 年 月 日
所在学校 教务处(职能部门) 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2023 年 月 日
参 赛 声 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为使授课内容在更大范围内发挥示范效应，本人同意授权竞赛组委会宣传推广本人录像和授课资料。如果获得参加决赛资格，本人承诺，参加决赛全过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 年 月 日</p>					

附件 4

## 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 青年教师授课竞赛参赛选手推荐表

推荐学校：

所属赛区：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参赛课程	授课专业

学校联系人：姓名：

职务：

邮箱：

电话：

推荐学校（盖章）

日期：

- 说明：
1. 同一门课程最多推荐两位教师参赛；
  2. 参赛教师须为电子信息类专业授课；
  3. 参赛课程须属于电子信息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
  4. 序号表示经学校选拔后的推荐顺序。